

#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5 年四技（科大）申請入學校內集體報名表

請注意，115 年 3 月 5 日（四）下午 4 時 30 分截止收件，逾時請自行個別報名。

班 級		座 號	
姓 名			
雙方家長簽名（全名）			

申請校系(組)、學程【校系(組)、學程代碼請參閱簡章彙編之各校規定】

代碼 (不須考慮志願序)	校系(組)、學程名稱 (簡稱即可，如：臺科大資工系)
1	
2	
3	
4	
5	
6	

是否同意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作為第二階段複試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作為審查之用（請務必勾選）：同意 不同意

注意一：無須考慮志願序。

注意二：北科大、臺科大、雲科大.....等校僅能選報 1 個學系（請務必詳閱簡章！）。

備註一：校系(組)、學程代碼及校系(組)、學程名稱請**確實填寫**，否則若影響相關權益，請自行負責。

備註二：非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 1 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 100 元整；中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 1 校系(組)、學程為新臺幣 40 元整；低收入戶申請生，申請費用全免。

## 【校內（集體）報名作業】

- 一、請同學務必於 115 年 3 月 5 日(四)下午 4 時 30 分前，親自繳交本報名表至教務處註冊組。
- 二、報名後，請同學留意廣播通知，領取「資料核對表」，請同學與家長再次確認簽名，並於 115 年 3 月 11 日(三)至 115 年 3 月 19 日(四)中午 12 時 30 分止，繳交「資料核對表」與「報名費」。
- 三、請注意，115 年 3 月 19 日(四)中午 12 時 30 分前，可取消集體報名；完成繳費後，一概不再接受取消報名。
- 四、若於 115 年 3 月 19 日(四)中午 12 時 30 分前，仍無法決定志願學系，可於 115 年 3 月 19 日(四)上午 10 時至 3 月 25 日(三)下午 5 時前，自行個別報名。請注意，須於 115 年 3 月 24 日(二)前完成繳費，請參閱招生簡章。
- 五、欲自行個別報名者，請勿填寫本報名表，相關作業辦法請參閱簡章；如有疑義，可洽教務處註冊組。